

上海市2023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

主要职能包括：

1. 参加本市大政方针及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2. 培养拥护党的领导、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队伍，做好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和管理工作。
3. 宣传贯彻党关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推动形成有利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社会环境。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自主创新。
4. 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特别是年轻一代进行团结、服务、引导、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爱国、敬业、创新、守法、诚信、贡献，宣传表彰先进典型。
5.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6. 负责会员发展、联系工作，指导各区工商联的建设工作。负责对商会组织的指导、引导和服务，对所属商会会员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对主要负责人进行考核。
7. 加强网上工商联建设，开展网络宣传、网上服务和网上维权。
8. 推动构建新型政商关系，规范会员行为自律，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依法诚信经营，了解、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诉求，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
9.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培训、融资、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
10. 组织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实施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促进城乡、区域统筹协调发展。
11. 参与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支持和配合做好所属会员企业、各类商会党组织组建工作，推动成立行业性或区域性党组织。
12. 参加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与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13. 增强与港澳台工商界的联系，促进经贸合作。开展民间外交，与国外工商界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国际合作提供服务。
14.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 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本部
2.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收入预算7,1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2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0万元；事业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其他收入0。

支出预算7,1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12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12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5,57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建设、支持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51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6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7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128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30,97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128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217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2670,08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7758,725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71280,000	支出总计	71280,000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30,972	55730,972			
201	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5730,972	55730,972			
201	28	01	行政运行	32745,528	32745,528			
201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73,652	14873,652			
201	28	50	事业运行	8111,792	8111,7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440	52,4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80	397,9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798	3092,7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1,399	1541,39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0	35,6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0,086	2670,0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8,086	2628,0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0,000	218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086	448,086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58,725	3958,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800,000	3800,000			
合计				71280,000	71280,00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30,972	35242,972	20488,000
201	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5730,972	35242,972	20488,000
201	28	01	行政运行	32745,528	29901,180	2844,348
201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73,652		14873,652
201	28	50	事业运行	8111,792	5341,792	27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440	52,4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80	397,9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798	3092,7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1,399	1541,39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0	35,6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0,086	2628,086	4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8,086	2628,0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0,000	218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086	448,086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58,725	3958,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800,000	3800,000	
合计				71280,000	50750,000	20530,00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30,972	35242,972	20488,000
201	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5730,972	35242,972	20488,000
201	28	01	行政运行	32745,528	29901,180	2844,348
201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73,652		14873,652
201	28	50	事业运行	8111,792	5341,792	27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20,217	5120,2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440	52,4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7,980	397,9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798	3092,7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1,399	1541,39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0	35,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0,086	2628,086	42,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8,086	2628,0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0,000	218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086	448,086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8,725	7758,7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58,725	3958,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800,000	3800,000	
合计				71280,000	50750,000	20530,000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36560	39236560	
301	01	基本工资	5251588	5251588	
301	02	津贴补贴	18645524	18645524	
301	03	奖金	385300	385300	
301	07	绩效工资	3544560	35445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2798	309279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41399	154139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086	20280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000	60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540	6654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958725	395872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040	122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3273		11103, 27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1	办公费	528217		528,217
302	02	印刷费	30000		30,0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		10,000
302	04	手续费	6500		6,500
302	05	水费	7000		7,000
302	06	电费	315000		315,000
302	07	邮电费	400096		400,09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4841		5024,841
302	11	差旅费	330000		33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0000		7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8600		408,600
302	15	会议费	242860		242,860
302	16	培训费	93000		93,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20000		220,000
302	26	劳务费	180000		18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97000		297,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53779		553,779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9	福利费	794880		794,8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00		31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000		8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500		476,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440	52440	
303	02	退休费	52440	52440	
310		资本性支出	357727		357,727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7727		57,727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00		300,000
合计			50750,000	39289,000	11461,0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43.5	90	22	31.5	0	31.5	104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43.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9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1.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31.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2.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044.00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46.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3.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3.73万元。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79.0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9.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其中，编报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3个；政策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12个，涉及预算资金1,889.37万元。

劳动关系协调与法律服务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进一步做好市区两级工商联法律服务和劳动关系协调工作，为所属商会和民营企业提供公共基本法律服务，深化与公检法司机关合作，组织开展民商事和劳动关系纠纷调解，推动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指导民营企业合规经营，依法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并落实以上相关的宣传、教育、调研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6号）第12点：充分发挥工商联在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中的助手作用。……要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等。第14点：充分发挥工商联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中的积极作用。工商联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共同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和调处劳动争议。……引导非公有制企业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等。《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1]12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2016年11月）十一、营造全社会重视和支持产权保护的良好环境：有效发挥工商业联合会、行业协会商会在保护非公有制经济和民营企业产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方面的作用，建立对涉及产权纠纷的中小企业维权援助机制。更好发挥调解、仲裁的积极作用，完善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2020年12月）第七章 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一战线工作。《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2022年12月）。全国工商联《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的意见》（2015年4月）；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法律三进”活动的意见》（2016年）；全国工商联、司法部《关于推进商会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2018年4月）；以及全国工商联开展劳动关系监测相关工作的通知等。

市检察院、市工商联、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税务局、市市场局、市贸促会《关于印发通知》（沪检会【2021】10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本级）

四、实施方案

开展民商事和劳动关系纠纷调解工作，法律志愿者参与调解工作年度800人次；依法开展民营企业维权事项办理，重点案件由律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全国工商联部署开展劳动关系监测点调查研究以及和谐劳动关系建设相关工作；积极做好普法宣传和法治培训，开展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等主题活动，制定年度法宣工作计划，开展法律法规和劳动关系、民商事调解等培训活动20场；深化与公检法司机关合作，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推动办理个案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组织第三方专业人员培训和相关宣传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40.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民营经济综合服务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把握“两个健康”工作主题，注重解决民营企业发展的具体困难，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上海五个中心建设的大背景下，切实帮助民营企业解决发展中的瓶颈问题，重点解决民营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市场化投融资难、对外经济交流不顺畅、政府政策和法律法规不熟悉等问题，开展相关服务工作。

二、立项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6号）提出：“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推动经贸交流和协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帮助非公有制企业更好推进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

2.《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深化同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战略协作，加大对西藏、新疆、青海、云南等对口地区帮扶和合作力度。”

3.《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委办发〔2020〕25号）提出：“完善民营经济运行监测预测机制，开展政策落实情况第三方评估工作，抓实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加强联系服务。建立健全党政领导干部联系商会、企业制度，畅通商会、企业向党委和政府反映情况、提出建议的渠道。”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一是定期开展民营经济发展相关的培训、政策宣讲和推介活动，做好对口支援地区工商联干部和企业家的培训；二是全年做好民营经济网络服务平台的日常管理；三是根据市工商联、市民营经济发展联席会议的要求，完成相关会议和各项活动；四是围绕推动和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心任务，做好民营经济重点群体发展趋势分析和重点领域热点问题调查研究等相关工作；五是完成2023年《上海投资服务指南》的材料收集、设计、编辑、印刷及发放工作；六是全年做好上海市小微企业服务、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和民营企业总部服务的相关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7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